

债券代码：188631.SH  
债券代码：137859.SH  
债券代码：137860.SH  
债券代码：115121.SH  
债券代码：115185.SH  
债券代码：115558.SH  
债券代码：240169.SH  
债券代码：240542.SH  
债券代码：240817.SH  
债券代码：241063.SH  
债券代码：241361.SH  
债券代码：241469.SH  
债券代码：242213.SH  
债券代码：242509.SH  
债券代码：243046.SH  
债券代码：243234.SH

债券简称：21国发03  
债券简称：22国发03  
债券简称：22国发04  
债券简称：23国发K1  
债券简称：23国发01  
债券简称：23国发02  
债券简称：G23国发1  
债券简称：24国发01  
债券简称：24国发02  
债券简称：24国发03  
债券简称：24国发04  
债券简称：24国发05  
债券简称：25国发01  
债券简称：25国发02  
债券简称：25国发03  
债券简称：25国发04

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有息负债情况  
之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8号）

2025年9月

##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2023年10月修订）》、发行人各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和约定、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披露的文件等，由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各期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民生承销保荐”）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联民生承销保荐所作承诺或声明。

国联民生承销保荐作为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各期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相关规定及约定，现就下述重大事项予以报告：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0137758728U

成立日期：1995年8月3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220亿元

注册地址：江苏省苏州市人民路3118号国发大厦北楼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张统

联系电话：0512-80780380

传真：0512-80780588

所属行业：金融业

经营范围：授权范围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国家规定的专营、专项审批商品除外），提供各类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本期债券重大事项

根据发行人2025年9月1日披露的《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有息负债情况的公告》，发行人2025年1-6月累计新增有息负债6,965.85亿元，新增有息负债占公司2024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927.40%，超过50%，具体情况如下：

### （一）主要财务数据情况

项目	金额
2024年末净资产（亿元）	751.12

2024 年末有息负债余额（亿元）	1,212.91
2025 年 6 月末有息负债余额（亿元）	8,178.76
2025 年 1-6 月累计新增有息负债金额（亿元）	6,965.85
2025 年 1-6 月累计新增有息负债金额占 2024 年末净资产比例	927.40%

（二）2025 年新增有息负债分类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24 年末 余额	2025 年 6 月末余额	2025 年 1-6 月 累计新增金额	2025 年 1-6 月累计新 增金额占 2024 年末 净资产比例
银行贷款	168.38	356.35	187.97	25.03
债券融资	587.18	1,534.26	947.08	126.09
拆入资金	94.15	714.18	620.03	82.55
卖出回购 金融资产 款	363.21	561.43	198.22	26.39
向中央银 行借款	-	223.25	223.25	29.72
同业及其 他金融机 构存放款 项	-	80.83	80.83	10.76
吸收存款 及同业存 放	-	4,708.45	4,708.45	626.86
<b>合计</b>	<b>1,212.91</b>	<b>8,178.76</b>	<b>6,965.85</b>	<b>927.40</b>

（三）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2025 年 1-6 月发行人新增有息负债主要是由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所致，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有助于扩大发行人业务规模，增强资本实力，推动发行人金融业务协同发展，提升盈利能力，进一步提高发行人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预计新增有息负债不会对发行人公司治理、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国联民生承销保荐作为发行人各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在获悉相关事项之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相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国联民生承销保荐后续将密切关注对发行人各期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发行人各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的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并对相关事项作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有息负债情况之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